南昌市教育局

洪教思政字〔2019〕19号

**关于印发《南昌市教育系统开展“三风”**

**宣讲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新区）教办（中心），局直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

现将《南昌市教育系统开展“三风”宣讲活动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抓好落实。

 南昌市教育局

 2019年5月29日

 南昌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5月29日印发

**南昌市教育系统开展“三风”宣讲活动**

**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对“三风”活动提出的“认识要再深化、措施要再细化、保障要再强化”指示要求，推动“三风”从“六进”走向“全覆盖”，根据《市委办公厅批转市政协办公厅〈南昌市“兴家风、淳民风、正社风”活动2019年工作安排〉的通知》（洪办字〔2019〕7 号）和全市“三风”活动2019年工作部署会精神，经研究决定，组建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三风”活动宣讲团（队），大力开展 “三风”宣讲活动，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按照市委、市政协指示要求，通过组建全市教育系统“三风”活动宣讲团（队），深入开展文明城市提升工程、中华优秀道德文化、优秀家风故事、榜样人物事迹报告等“三风”宣讲活动，引导广大教师、学生、家长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道德文化，提升道德素养和文明素质，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浓厚氛围，凝聚力量。

 二、工作任务

 **（一）组建宣讲团（队）**

各县区（开发区、新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组建“三风”宣讲团（队），开展“三风”宣讲活动。宣讲团（队）成员由教育界别政协委员、“三风”榜样人物、党员、干部、教师、学生、家长等组成。

**（二）确定宣讲主要内容**

 1．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重要思想；

 2．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中华优秀道德文化；

 4．榜样人物事迹、凡人善举、“三风”好故事；

 5．开展“三风”活动的好经验、好做法及其成效。

 **（三）明确宣讲方式**

 各县区（开发区、新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依据宣讲内容，通过自下而上的方式，在全市教育系统各层面推选典型，组建团队，让教师、学生、家长成为宣讲主体。宣讲可采取报告会、座谈会、故事会、演讲会、朗诵会、文艺演出等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方式进行。以“身边的感动·榜样的力量”为主题，开展“三风”宣讲比赛，展示“三风”宣讲成果。

**（四）注重融合媒介资源**

各县区（开发区、新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充分利用校园广播、校园网络、电子屏幕、板报橱窗等媒介平台，宣传展示“三风”活动及其内涵，不断拓展学校“三风”活动的渠道和空间。注重运用“互联网+”方式，统筹线上线下两个阵地，运用“两微一端”等新技术新应用，发布“三风”宣讲内容和信息，总结推广宣讲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实现信息互通共享、线上线下同频共振。

 三、相关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县区（开发区、新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思想，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三风”宣讲活动的重大意义，把开展“三风”宣讲活动作为“三风”活动的重要工作，加强组织领导，突出时代主题，认真细化宣讲工作方案，广泛发动、周密安排，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细、落小、落实。

 **（二）全面统筹，整合资源。**各县区（开发区、新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要紧扣中心工作，服务发展大局，把开展“三风”宣讲活动融入到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加大宣传、宣讲力度，提高教师、学生、家长的参与率和知晓率。要整合宣讲资源，不断丰富和创新宣讲活动形式，抓好统筹协调和宣讲工作的推进落实，常态化推进“三风”宣讲工作，不断营造浓厚氛围。

**（三）严把导向，总结上报。**各县区（开发区、新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要确保宣讲团（队）成员宣讲内容的舆论导向，严控质量。“三风”宣讲活动要贴近教师、学生、家长，让他们在参与活动过程中受教育、得实惠，提升获得感、收获幸福感。各单位要对“三风”宣讲活动进行归纳总结，并于**10月30日前**上报“三风”宣讲活动工作总结，10张以上活动图片及图片说明、新闻报道等材料至市教育局思政处。邮箱szc0791@163.com，联系人：杨老师，83986478，83986053。